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18-012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达利	股票代码	0028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敏	罗丽娇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兴路北侧中建工业第一栋厂房三层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兴路北侧中建工业第一栋厂房三层	
电话	0755-6118 9991	0755-6118 9991	
电子信箱	ir@kedali.com.cn	ir@kedali.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是一家锂电池精密结构件和汽车结构件研发及制造企业，产品主要分为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汽车结构件两大类，广泛应用于汽车及新能源汽车、便携式通讯及电子产品、电动工具、储能电站等众多行业领域。公司坚持定位于高端市场、采取重点领域的大客户战略，持续发展下游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和消费电子产品便携式锂电池行业的领先高端客户及知名客户，已与松下、LG、德国大众微电池等国外知名客户，以及CATL、比亚迪、力神、中航锂电、亿纬锂能、力信等国内领先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近年来在全球石油价格持续走高、保护环境呼声日益强烈，消费者对低碳生活的积极需求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下，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被各国政府和各大车企提上日程。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在新能源汽车发展的带动下快速发展。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高品质的生产能力、高效的研发和供应体系、优异的产品品质，吸引了国内外众多动力电池高端优质客户。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公司业绩与动力电池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态势密切相关。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均未发生变化。

2、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新能源汽车因其具有节能环保、拉动经济增长等优势，各国政府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的发展，目前正处于行业长期景气周期的上升阶段。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得益于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而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公司生产的精密结构件广泛应用于汽车及新能源汽车、便携式通讯及电子产品、电动工具、储能电站等众多行业领域，不同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不尽相同，整体来看，公司产品未表现出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公司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成长为国内领先的锂电池精密结构件和汽车结构件研发及制造商，尤其是在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领域，公司具备突出的研发技术实力，已形成较大的生产和销售规模，占据了领先的市场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1,451,651,681.39	1,455,307,372.73	-0.25%	1,132,970,54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015,709.85	232,667,730.86	-28.65%	154,485,37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712,202.16	229,604,425.22	-49.17%	152,209,90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48,842.73	312,291,387.82	-123.78%	126,622,045.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2.22	-44.14%	1.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2.22	-44.14%	1.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9%	30.01%	-21.72%	26.81%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3,029,774,136.62	1,723,214,114.39	75.82%	1,177,773,60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5,032,386.12	929,998,155.68	142.48%	653,530,424.8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1,522,283.55	404,954,350.12	448,220,510.25	256,954,53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930,981.13	52,737,885.82	73,188,963.80	-1,842,12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538,427.33	52,038,684.54	39,183,450.80	-16,048,36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41,368.67	-130,243,671.26	-123,009,609.37	156,963,069.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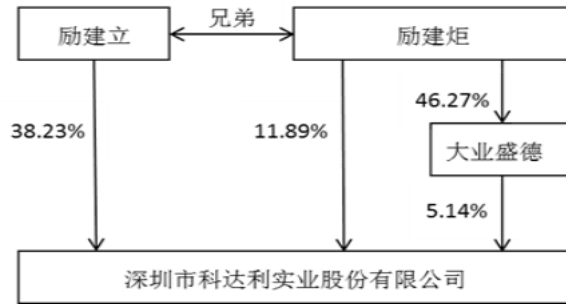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励建立	境内自然人	38.23%	53,528,745	53,528,745	质押	4,004,720	
励建炬	境内自然人	11.89%	16,642,934	16,642,934	质押	2,915,348	
深圳市宸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1%	8,550,022	8,550,022	--	--	
深圳市大业盛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4%	7,199,889	7,199,889	--	--	
苏州和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7,000,000	7,000,000	--	--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3,149,951	3,149,951	--	--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3,000,000	3,000,000	--	--	
深圳远致富海新能源投资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2,000,000	2,000,000	--	--	
北京明石科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000,000	1,000,000	--	--	
芜湖富海浩研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000,000	1,000,000	--	--	
明石北斗（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000,000	1,000,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励建立先生和励建炬先生为亲兄弟关系，励建炬持有大业盛德 46.27% 的股权。此外，远致富海与芜湖富海系同受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北京明石和明石北斗系同受明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公司面对新能源汽车行业补贴下降，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一方面通过持续创新研发，优化产品性能以满足客户需求，不断提升工艺水平，保持行业领先的制造水平；另一方面坚持定位高端市场，采取重点领域的大客户战略，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完善产能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51,651,681.3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0.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6,015,709.85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8.65%；资产总额为3,029,774,136.62元，较上年度末增长75.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255,032,386.12元，较上年度末增长142.48%。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锂电池结构件	1,134,166,608.74	159,678,425.96	24.09%	7.63%	21.60%	-8.72%
汽车结构件	262,230,353.46	37,273,311.09	24.32%	-29.61%	-28.74%	-0.9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①持续经营净利润 ②终止经营净利润	①169,262,264.78； ②（上年232,616,900.95）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1月1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①其他收益 ②营业外收入	①+61,152,960.64； ②-61,152,960.64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①资产处置收益 ②营业外收入 ③营业外支出	①-653,770.05； （上年：-2,301,754.22） ②-540,516.15 （上年：-1,142,091.82） ③ -1,194,286.2 （上年：-3,443,846.04）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对公司2017年度的净资产及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6月27日，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因此福建科达利自2017年6月27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